

十堰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 十堰市财政局文件

十经信文〔2024〕9号

签发人：翁茂兵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十堰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局：

《十堰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十堰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十堰市财政局
2024年2月8日



十堰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 工作方案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以及湖北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数字化发展的决策部署，以数字化转型推动中小企业增强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相关工作要求，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数字化湖北”相关部署要求，准确把握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面临的痛点难点，统筹各类资源优化供给，以数字化转型为契机，以“千企千亿”技改提升行动为依托，提高中小企业核心竞争力，激发涌现更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底，聚焦汽车车身制造、汽车零部件制造、汽车装备制造细分行业，推动不少于 200 家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规上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二级及以上比例不低于 90%（参照工信部《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提炼 8 个聚焦细分产业“链式”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打造 10 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可复制易推广的数字化转型“小灯塔”企业，培育不少于 40 个省级两化

融合示范企业，开发集成 50 个以上“小快轻准”（小型化、快速化、轻量化、精准化）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和产品，推动数字技术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服务等环节实现深度应用。

三、重点任务

（一）提升数字化转型基础支撑能力。贯彻落实“数化湖北”行动计划，基于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通过统一编码赋码，对实体公共基础对象进行数字化标识，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数据要素服务。开展“信号升格”专项行动，进一步深化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持续提升重点场所、重点工业园区和企业网络覆盖，为广大用户提供信号好、体验优、能力强的高品质网络服务。到 2025 年，争取建成 5G 基站 10000 座，搭建物流“地网”、数字化“天网”、供应链“金网”、贸易服务“商网”四位一体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更好汇聚生产服务要素，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能力和应用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行政审批局、市发改委）

（二）深入开展数字化转型诊断工作。积极对接省技术改造咨询诊断服务平台，联合中国工程科技十堰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省级机构，开展“线上自测+线下诊断”能力需求感知专项行动，基于《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指南》标准范式，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线上评测。组织东风商用车、东风华神等“链主”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等深入到试点企业开展调研，重点围绕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运营管理、采购

销售、产业链协同等关键环节，进行多维度、多层次数字化转型能力和水平分析，梳理总结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中共性和个性需求，摸清细分行业企业数字化发展现状。（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三）提升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水平。聚焦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人才、技术、技能需求，与华为、中国信通院、清华大学、武汉理工大学、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等高校和研究机构，合作开展数字化人才培养、中小企业管理提升、院士专家十堰行等专项培训活动，通过理论授课、企业观摩、实践调研等形式，帮助企业数字化相关人员深入理解并掌握数字化转型基本概念、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标准、前沿技术创新应用等。结合我市细分行业数字化改造的共性特点和被改造企业的个性需求，公开公平公正择优遴选一批技术实力雄厚、服务能力优异的数字化转型服务商，供被改造企业自主选择。支持数字化转型服务商整合生态资源，为中小企业匹配与现阶段需求适配的产品和服务，推动中小企业转型逐步深入。依据细分行业诊断相关情况，梳理发布十堰市中小企业改造需求和数字化服务商产品目录，提升试点企业与数字化服务商之间供需匹配效率。（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

（四）强化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供给能力。支持东风设备、龙擎动力、正和汽车等“链主”企业，向产业链供应链上中下游中小企业开放技术、资金、人才、服务等资源，助力链上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支持数字化服务商为中小企业提供免费诊断、咨询等服务，开发集成“小快轻准”的数字化服务和产品。支持中

小企业应用订阅式产品服务，推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仓储物流、营销服务等业务环节数字化。深入开展“上云用数赋智”活动，用好湖北省“上云服务券”，鼓励云服务商、电信运营商提供让利优惠，推动中小企业计算资源、数据资源、安全防护、办公桌面等基础设施上云，降低数字化运营成本。推动市政府与通信运营商战略合作协议落地，支持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和开展企业内外网络改造，提升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五）以技术改造引领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支持十堰川商鯤翼等平台推广应用其基于云化的研发设计工具，助力中小企业提升数字化研发设计效能。支持中小企业通过应用系统高级计划与排程（APS）、制造执行系统（MES）、仓库管理（WMS）、订单管理（OMS）、运输管理（TMS）和无人搬运车（AGV）、自主移动机器人（AMR）等数字化产品和硬件，优化生产制造资源配置，实现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仓储物流、营销服务等环节数字化。引导中小企业通过升级信息系统、部署物联感知设备等方式，提升关键设备、关键流程数据采集和应用分析能力。根据被改造企业数字化水平评级，对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所采购的软硬件，以实际投资比例给予分档奖补。（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六）打造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典型应用场景。发挥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这一湖北省数字经济标杆园区示范作用，支持湖北帕菲塔、赛力斯等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和标杆项目获评企业，进一

步开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围绕设计、生产、管理、服务等制造全过程，融合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重点开展数字化设计、智能化生产、绿色化制造、精益化管理等工厂（车间）场景创新，争创一批国家智能制造优秀场景。搭建十堰市供应链平台，争取长江汽车产业供应链公司在十堰设立子公司，着力打造数据互联互通、信息可视交互、生产深度协同、资源柔性配置的智慧供应链场景。服务东风商用车商业模式创新，推广和使用长江供应链、完好率中心等平台，赋能“鲲鹏”生态品牌，推动商用车企业价值链向服务端延伸，提升价值体量。（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

（七）促进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遵循“大企业建平台、中小企业用平台”思路，支持湖北大运、恒进感应、东风延锋等骨干企业打造面向中小企业需求的专业化工业互联网平台，输出成熟行业数字化转型经验，带动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中小企业协同开展数字化转型。加快十堰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点建设，深化标识在设计、生产、服务等环节应用，推动标识解析系统与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 APP 等融合发展。支持东风底盘、湖北佳恒等企业利用 5G 技术开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推动 5G 应用从外围辅助环节向核心生产环节渗透，加快典型场景推广，到 2025 年底，争取建成 20 个 5G 全连接工厂。（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经信局）

（八）打造“链式”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重点围绕商用车

产业链、乘用车产业链、专用车产业链、发动机系统产业链、传动系统产业链、底盘系统产业链、车身系统产业链、汽车装备产业链等八个细分产业链，引导产业链龙头企业发挥“链主”作用，通过整合和共享产业链资源，打造技术水平高、集成能力强、带动效应明显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对内连接人员、产线设备、业务系统、生产数据，对外打通上下游零部件和配件制造供应商，打造一批中小企业“链式”数字化转型的可复制推广经验，争取形成“一链、一平台、一方案、一标杆、百企业”的产业链数字化转型生态。（责任单位：市经信局、市发改委）

（九）强化财税金融支持。优化金融营商环境，打通企业与金融机构信息梗阻，建立数字化改造企业“白名单”推送制度，利用市政务信息服务平台、市企业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楚天贷款码”及政银企对接会等方式，构建线下+线上的常态化政银企对接机制。各县市区持续推进财政金融协同机制，强化金融机构对企业数字化转型项目有效融资“应贷尽贷”，人民银行十堰市分行对地方法人发放符合条件的贷款给予再贷款支持。充分发挥《政府性资金存放银行“1+3”考核细则》作用，激励和引导金融机构扩展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贷款支持力度。用好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政策。用好基金投资工具，以武当产业基金为依托，联合郟阳区、张湾区等县市区，引导撬动国家绿色发展基金、长江产业投资集团等社会资本，设立绿色低碳产业领域基金及郟阳区、张湾区等县域产业基金，基金投向重点产业中小企业开展生

产制造相关环节的智能化改造项目。用好融资担保工具，持续推进新型政银担合作模式，加大“产业升级贷”“科技创新贷”“绿色发展贷”“产供强链贷”等新型政银担产品推广力度。（责任单位：市财政局、人民银行十堰市分行、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市科技局）

四、实施步骤

（一）试点工作准备阶段

2023年10月-12月：组建专项工作团队，开展产业调研，全面排摸企业数字化改造情况，明确试点工作具体目标、工作任务、推进计划，研究制造资金支持政策。

（二）第一批试点推进实施阶段

2024年1月-7月：组织征集第一批100家试点企业、遴选第一批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组织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对试点企业进行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方案制定等工作，争取完成100家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同步开展政策宣贯、人才培养、技术交流等活动。

2024年8月-9月：组织开展第一批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评级、改造验收、奖补资金拨付等工作，并组织开展第一批改造标杆、典型案例征集等工作，总结推广第一批试点企业转型经验。

2024年10月-12月：总结评估实施期第一年工作完成情况，提炼总结典型经验，准备省财政厅、省经信厅中期考核工作。根据考核意见，完善第二批试点工作计划。

（三）第二批试点推进实施阶段

2025年1月-7月：征集第二批100家试点企业，组织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对试点企业进行数字化转型咨询诊断、方案制定等工作，完成第二批100家试点企业数字化改造。同步开展政策宣贯、人才培养、技术交流等活动。

2025年8月-9月：组织开展第二批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评级、改造验收、奖补资金拨付等工作，并组织开展第二批改造标杆、典型案例征集等工作，总结推广试点企业转型经验，加大样本企业宣传，向全市全行业复制推广。

（四）试点工作总结验收阶段

2025年10月-12月：全面总结试点工作，编制工作成效评估报告以及行业数字化转型研究报告等成果文件，系统总结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工作成效，配合省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对试点工作开展验收评估。

五、保障措施

（一）完善推进机制。建立市区联动、各部门协同推进的试点工作推进机制，由市经信局、市财政局牵头开展试点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各县（市、区）全力推进试点工作，确保高质量完成试点工作任务。

（二）加强政策资金支持。统筹各级各类支持工业转型升级相关专项资金，加大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支持力度。用好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奖补资金，确保财政资金落实到位，按照“政府补一点，服务商让一点，企业出一点”的原则，对中

小企业数字化改造费用予以补助，降低企业数字化改造成本。

（三）强化宣传推广。强化对试点城市工作宣传，充分发挥各服务商、行业组织作用，通过政策宣贯会、案例发布会、技术研讨会等形式，加强政策宣贯、合作交流、成果推广应用，充分调动试点企业和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积极性。

（四）加快人才培养。实施重点产业人才培养行动，加强产业数字化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意识。依托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武汉理工大学等高校资源，组建制造业特别是汽车产业数字化人才培养共同体，加强智能网联汽车、工业互联网等相关专业建设，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附件：

1. 十堰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配套支持政策
2. 十堰市数字化转型重点细分产业链
3. 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十堰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配套支持政策

一、加大数字化改造补助。根据被改造企业数字化水平评级，对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所采购的软硬件，以实际投资比例给予分档奖补。其中，达到二级水平的企业按照改造投入 20% 补助，每家最高补助 20 万元；达到三级及以上水平的企业按照改造投入 30% 补助，每家最高补助 40 万元。

二、鼓励推广链式数字化转型。鼓励“链主”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技术、资金、人才、服务等资源，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和产业集群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对获评省级以上工业互联网平台或入选省级“链式”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的企业，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奖补。引导产业链供应链中小企业接入“链主”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按照每新接入一家 4 万元的标准，给予“链主”企业最高 100 万元的奖励。

三、支持培育转型升级标杆示范。支持建设“数字产线”、“数字车间”、“数字工厂”，对新获评省级两化融合、智能制造等试点示范的，给予 20 万元一次性奖励。

四、支持上云上平台。深入开展“上云用数赋智”活动，用好湖北省“上云服务券”，鼓励云服务商、电信运营商提供让利优惠，推动中小企业计算资源、数据资源、安全防护、办公桌面等

基础设施上云，降低数字化运营成本。推动市政府与通信运营商战略合作协议落地，支持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和开展企业内外网络改造，提升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五、强化金融支持。根据市经信部门整理的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白名单”，组织政银企专场对接活动，鼓励金融机构为“白名单”企业项目提供融资服务。用好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后补助政策。用好基金投资工具，以武当产业基金为依托，撬动各类社会资本，支持重点产业中小企业开展生产制造相关环节的智能化改造。用好融资担保工具，持续推进新型政银担合作模式，加大“产业升级贷”“科技创新贷”“绿色发展贷”“产供强链贷”等新型政银担产品推广力度。

以上奖补资金，通过统筹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奖补资金和地方财政配套资金落实，地方财政配套资金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分担。

附件 2

专 栏

商用车产业链。支持东风商用车、东风华神等企业发挥规模化、集中化优势，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产供销环节数据流通和集成应用，探索整车个性化定制及零部件规模化定制生产模式。

乘用车产业链。以研发、制造、物流、营销、采购、服务等核心业务为数字化建设切入点，加速推进易捷特、赛力斯等智能产线改造，建立覆盖整车产品开发全过程的业务数字化系统，加快导入 SUV、MPV 和轿车等车型。

专用车产业链。发挥驰田数字化工厂核心作用，以精准、实时、高效的数据互联体系为纽带，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开展协同创新，发展多品种、小批量、高附加值专用车，开拓个性化、定制化、高端化市场。

发动机系统产业链。支持龙擎动力、东风轻型发动机等企业通过升级信息系统、部署物联感知设备等方式，提升曲轴连杆机构、燃料供给系统、点火系统、润滑系统、冷却系统等关键设备、关键流程数据采集和应用分析能力。

传动系统产业链。支持东风底盘系统、和德等企业以“模块化、集成化、系统化”为方向，强化连接产业链上下游，以网络化协同弥补单个企业资源和能力不足，提高集群资源配置能力、生产管理协作能力。

底盘系统产业链。引导东科克诺尔、东风液压动力等企业进一步应用视觉技术、机器人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提升智能生产管理水平和加快结构件向功能件、传统件向电动化、智能化、轻量化转变，辐射带动产业链转型。

车身系统产业链。加快正和车身、东风延锋等企业针对研发设计、生产管理、质量检测、供应链管理等环节实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引领产业链供应链协同数字化升级。

汽车装备产业链。支持东风设备、恒进感应等企业打通研发、采购、制造、管理、售后等全价值链数据流，发展数据驱动的产品研发、仿真优化、智能生产、预测性维护、精准管理、远程运维等新模式新业态，打通产业链条上下游数据，赋能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三链”融合。

附件 3

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聚焦汽车车身制造、汽车零部件制造、汽车装备制造细分行业，推动不少于 200 家中小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通过加快行业数字化改造，引导企业加大创新投入，实现从基础数字化应用逐步向生产制造等关键环节延伸，提高中小企业核心竞争力，激发涌现更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重点行业数量（个）	3
		开展数字化改造企业数量（家）	≥200
		提炼“链式”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个）	≥8
		新增智能制造示范工厂（个）	≥10
		新增“两化融合”示范企业数量（家）	≥40
	质量指标	规上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二级及以上比例	≥90%
管理指标	专项资金管理指标	资金直接用于中小企业比例	≥80%
		专项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数字化改造企业产值增长率(%)	>全市平均水平
		开展数字化改造企业技改投资增长率(%)	>全市平均水平
		开展数字化改造企业税收增长率(%)	>全市平均水平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资金引导效益满意度(%)	≥95%

十堰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8 日印发